

《高新技术企业合规建设服务规范》 团体标准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根据山东科技咨询协会关于《企业研发活动管理规范》《高新技术企业合规建设服务规范》两项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鲁咨协字〔2024〕7号），由百企慧企业管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提出起草的团体标准《高新技术企业合规建设服务规范》，已获批立项。

（二）项目背景及意义

我国先后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加快科技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等文件，明确了科技服务业的发展目标和任务，即通过重构现代服务业技术体系、产业形态和价值链创新发展跨界融合的现代服务体系，提高科技在现代服务业增加值中的贡献度。高新技术企业合规建设服务机构作为科技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和为社会主体提供社会化有偿服务的专业组织，在推动高新技术企业合规管理及创新发展等方面的作用越来越大，并成为现代服务业经济结构中具有重要意义的一环。然而，多年以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的持续合规建设服务始终缺乏一套高效的规范和标准来规范其健康持续发展。

据中国科技部火炬中心统计数据显示，自2015年以来，我国高新技术企业数量不断增长，且年增速均维持在20%以上。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的监管力度日益增强的背景下，

相关部门对高新技术企业质量从严把控，企业被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案例也在迅猛增加，仅 2022 年全国有 613 家企业被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可见高新技术企业的合规建设一个长期持续的过程。但是由于企业信息、知识、人才、管理等方面的局限，目前很多科技型企业的研发创新管理工作存在天然的不足，由于企业管理人员对政策要求的理解不足，企业在高新技术企业合规建设的过程中往往暴露出多种突出的问题，比如高新收入占比不达标、科技人员占比不达标、研发费用占比不达标等企业财务、税务、研发等方面的合理性、合规性、匹配性方面的问题，导致高企资格被取消。基于此高企合规建设的服务机构应需而生，服务机构是促进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合规建设的黏合剂。目前我省的高企合规建设服务机构整体质量有待提升。一方面，部分服务机构对企业的了解程度不深，撰写的申报材料不够明晰；另一方面，多数高新技术企业通过熟人介绍、推荐等方式寻找服务机构，无法确保所选服务机构具备较强的专业性和较高的责任心。此外，部分服务机构专业性背景不足，其从业人员对企业研发项目的专业知识掌握有限，导致相关评审报告有失客观和公正。政府针对服务机构的服务规范制度较少，针对科技服务机构出台相关准入机制、监管和惩罚措施的政策较为缺乏。百企慧企业管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结合在高新技术企业的服务经验和在行业内的多年耕耘和积累，面向获得认定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这一特定群体，立足更加全面、科学、系统、务实地推进和规范高新技术企业合规建设服务工作，能为该标准的制定提供必要支持。因此，通过本标准的制定，

建立一套高效的规范和标准来指导其健康持续发展，推动服务机构整体服务能力和质量的提升。

（三）主要工作过程

1. 成立标准编制起草组

项目牵头单位百企慧企业管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织成立了标准编制起草组，制定了起草编写方案与进度安排，明确任务职责，确定工作技术路线，开展标准研制工作。编制工作如下：

编制起草组下设三个组，分别是资料收集组、草案编写组、标准实施组。

资料收集组负责国内有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相关文献资料的查询、收集和整理工作，查阅前人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及管理研究情况和目前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复审工作开展情况。

草案编写组负责起草标准草案、征求意见稿和标准编制说明、送审稿及编制说明的编写工作，包括后期召开征求意见会、网上征求意见，以及标准的不断修改和完善。

标准实施组负责《高新技术企业合规建设服务规范》标准发布后，组织相关企业开展标准宣贯培训会，对标准进行详细解读，让相关人员了解标准，并根据标准对高新技术企业合规建设服务机构进行规范化管理和提供标准化服务。为切实保障管理有效，并对标准实施情况进行总结分析，不断对标准提出完善意见。

2. 收集整理文献资料

标准编制起草组收集了国内有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

理、服务相关的文献资料。主要有：

—GB/T 24620—2009 服务标准制定导则 考虑消费者需求；

—国科发火[2016]3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国科发火[2016]195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

—山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复审相关政策法规等。

3. 研讨确定标准主体内容

标准编制起草组在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研究之后，标准编制起草组召开了标准编制会议，对标准的整体框架结构进行了研究，并对标准的关键性内容进行了初步探讨。研究确定标准的主体思路、基本框架、重点内容、关键指标等。

4. 调研、形成草案

为了真实、详尽的了解现阶段我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的合规建设服务开展工作的情况及复审情况，牵头单位组织开展实地调研，与企业和服务机构进行交流，力求调研的公平性和代表性。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之上，标准编制起草组通过理清逻辑脉络，整合已有参考资料中有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的规范，并结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复审的实际要求，按照简化、统一等原则编制完成《高新技术企业合规建设服务规范》团体标准草案。

5. 编制征求意见稿

标准起草组深入相关服务机构和高科技企业复审机构进行实地调研，掌握了服务机构在开展合规建设服务中的共性要求及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具体要求。标准编制工作组

多次召开会议，对标准草案进行了反复修改和研究讨论。最终形成了团体标准《高新技术企业合规建设服务规范》（征求意见稿）和（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

二、标准编制原则、主要内容及其确定依据

（一）标准编制原则

1. 目标性原则。编制出明确且无歧义的条款，并且通过这些条款的使用，促进我省高新技术企业合规建设服务活动的标准化、规范化。

2. 统一性原则。统一的内容包括：术语及定义等，保证服务标准能够被使用者无歧义地理解。

3. 协调性原则。注意与现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相关政策及相关国家标准相互协调、相辅相成，充分发挥规范性文件的功能，获得良好的系统效应。

4. 适用性原则。制定的内容要结合当地条件，具有可操作性，便于使用。

5. 规范性原则。遵守有关的基础标准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

（二）标准主要内容

1. 主要条款

本标准的章节包括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基本要求、服务流程、服务内容、服务评价与改进组成。其中“基本要求”“服务流程”“服务内容”和“服务评价与改进”是本标准的主要技术内容。

本文件规定了高新技术企业合规建设服务的术语与定义、基本要求、服务流程、服务内容、服务评价与改进。

本文件适用于高新技术企业合规建设活动。

2. 主要技术指标、参数

本标准的主要技术指标及参数为“服务流程”“服务内容”“服务要求”等。

(三) 确定主要内容的依据

标准编制过程中，主要依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等现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相关政策文件中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后需要留存的备用材料和日常管理的明确要求。同时在参照相关国家标准的基础上，结合我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入库、认定及复审的实际和要求，确定本标准的主要内容。

三、试验（或验证）的分析报告、技术经济论证以及预期效益

参考了咨询服务的相关标准，结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实际情况和专家意见，调查了多家高新技术企业服务机构的情况和有关的法律法规。

四、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标准的关系

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标准有：国科发火[2016]3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195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山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培育入库、复审文件及相关政策法规等。本服务标准的制定与现行的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标准是保持协调一致的。

五、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情况，与国际、国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国内外关键指标对比分析与测试的国外样品、样机的相关数据对比情况

无。

六、标准中如果涉及专利，应有明确的知识产权说明
本标准不涉及专利。

七、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研制过程中无重大分歧意见。

八、实施标准的要求以及相关措施建议

1. 山东科技咨询协会宜制定相应的实施意见，如对该标准的宣传、贯彻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做好宣传培训，实施推广等工作。

2. 百企慧企业管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作为牵头起草单位，应定期对本标准实施情况进行调查，掌握动态，并对实施效果进行跟踪评估，及时解决实施中的问题，不断修改完善，提升标准水平，提高标准的科学性、合理性、协调性和可操作性。

九、其他应当说明的事项

无。

《高新技术企业合规建设服务规范》团体标准起草组

2024年5月30日